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新生暑期先修班開班授課辦理要點

109 年 12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協助多元管道入學新生得以順利銜接大學課程，得利用暑期開英語、基礎科學學科及基礎專業科目等課程，特訂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新生暑期先修班開班授課辦理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實施對象：
 - (1)當年度新入學管道為四技高中申請入學、高職繁星計畫、運動績優甄審、運動績優甄試、運動績優單獨招生、特殊選才、甄選入學、技優甄審、二技申請入學等學生。
 - (2)課程採自由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新生暑期先修班辦理方式：課程輔導銜接由教學業務組規劃輔導課程，協助輔導學生學習，所需經費由相關計畫及校控經費項下支付，參加學生在上課期間保險費用由所繳交的報名費項下支付。
- 四、課程抵免方式：課程抵免由各系認定並依抵免規定辦理，抵免課程需符合 1 學分授課 18 小時之相關規定，並依行政程序填寫新生先修班課程抵免單，送教務處審核通過始得完成抵免課程。
- 五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照本校相關辦法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並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